

2026 年地理科学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精神，制定 2026 年地理科学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如下：

一、组织机构

1.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陈爽、殷跃峰

副组长：王平、郑光辉

成 员：苏布达、谢勇、陈铁喜、杨小山、

范晓梅、蒲阳、缪丽娟

秘 书：马黎俐

2. 学院推免考核小组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科	备注
1	陈 爽	教授	地理学	组长
2	赵成义	教授	地理学	副组长
3	郑光辉	教授	地理学	
4	杨小山	教授	地理学	
5	路明月	教授	地理学	
6	蒲 阳	教授	地理学	
7	何永健	副教授	地理学	

二、名额分配

依据学校免试研究生推荐原则和分配的名额（共 12 名），以及 2026 年各专业应届毕业人数（地信 71，自然 39，人文 33），确定我院各专业推荐名额，地理信息科学专业推荐 6 名，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推荐 3 名，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推荐 3 名。

三、推荐条件

1、所有报名学生必须符合学校文件和通知规定的免试研究生推荐各项条件;

2、考查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

3、学习勤奋,成绩优良,必修课没有补考或不及格记录。专业排名和综合测评成绩按照《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修订)[2024]292号》执行。

4、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425分及以上或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500分及以上,或者雅思(或TEEP)6.5分及以上(其中听、说、读、写四个单项分数5.5分及以上),或者托福成绩80分及以上。

四、综合成绩计算

1、计算符合条件报名学生的综合成绩

综合成绩=前三年必修课学分加权平均成绩(课程正考成绩、不含体育,无课程补考或不及格)+各类加分(见学校通知中“附件2:推免加分细则”文件);

五、排名办法

按照综合成绩进行专业排序,地理信息科学专业取前6名,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取前3名,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取前3名确定为推荐人选。

学生与直系亲属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荐遴选综合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六、工作程序

1、9月1日前，按照学校推免文件要求，制定《2026年推免生学院推荐工作细则》；

2、9月2日前，发布学校和学院的有关推免文件，统计2022级各专业必修课正考成绩（不含体育）加权平均分排名；

3、9月3日前，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报名提交申请表电子版及《推免加分细则》中相关加分项的PDF版相关材料到学院邮箱1242127349@qq.com，报名截止时间为9月4日下午16:00点；

4、9月5日前，学院审核报名材料，确定并在学院网站公布符合条件入围的推免学生名单及答辩学生名单（有加分项学生参加答辩）；

5、9月8日上午，学院组织推免工作考核小组会议及答辩会议，全程录音录像（具体时间、地点再通知）；

6、9月10日前，完成成绩评定与排名，确定推免名单，上报校教务处。

七、其他事项（含申诉渠道）

1、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

2、如被推免学生出现“被取消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情况，由本专业学生递补；如有学校追加名额，由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议定规则确定。

3. 如对推免排名成绩有异议, 请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前将书面意见送达学院办公室。联系电话: 58235140; 联系人: 马黎俐, 邮箱: 1242127349@qq.com。

4. 最终解释权为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名:

学院公章: 2025 年 9 月 1 日



陈爽 郭咏华